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 目 名 称：苏州台耀绝缘材料有限公司新建生产玻璃纤维板  
绝缘板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苏州台耀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8 年 3 月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制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 6、结论和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苏州台耀绝缘材料有限公司新建生产玻璃纤维板绝缘板项目				
建设单位	苏州台耀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陈美珍	联系人	潘文		
通讯地址	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东桥爱民路6号				
联系电话	15150451357	传真		邮政编码	215300
建设地点	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东桥爱民路6号				
立项审批部门	苏州市相城区发改局	批准文号	相发改投备【2017】94号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061] 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		
占地面积(平方米)	2200	绿化面积(平方米)	依托租赁方		
总投资(万元)	20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10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0.5%
评价经费(万元)	/	预计投产日期	/		

### 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

表 1-1 原辅材料情况表

原料名称	年用量	最大储存量	规格成分	储存方式	备注
玻璃纤维布	600t	50t	/	室内堆放	供应商车辆运送
绝缘板	700t	50t	/		
半固化片	750t	50t	/		

### 生产及公用设备

表 1-2 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剪板机	QS-1300	台	2	剪板
2	铣床	RETEE-3	台	2	加工
3	麦迪克雕刻机	12*25	台	2	雕刻、加工
4	自动锯板机	1220	台	1	锯板
5	清洗机		台	2	清洗
6	冲床	JH21-25	台	1	加工
7	烘箱	DY-881-19	台	1	烘干
8	瑞雕雕刻机	P600	台	5	雕刻、加工
9	锯板机	QH11D-32*1500	台	2	锯板
10	热压机	T1000	台	1	压板

11	精雕雕刻机	1200*1200	台	2	雕刻、加工
12	钻床	MQ3225	台	2	加工

**水及能源消耗量**

名 称	消耗量	名 称	消耗量
水 (吨/年)	705	燃油 (吨/年)	---
电 (千瓦时/年)	15 万	燃气 (立方米/年)	---
燃煤 (吨/年)	---	其他	---

废水 (工业废水□、生活废水√□) 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表 1-4 项目废水排放量及去向表**

废水		排水量	排放口名称	排放去向及尾水去向
生活污水		540t/a	厂区污水排口	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苏州市相城区东桥集中污水处理厂处理, 达标尾水经浒东河排入京杭运河。
生产 废水	生产废水	0		
	公辅工程废水	0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使用情况:

无

**工程规模和内容: (不够时可附另页)**

项目名称: 苏州台耀绝缘材料有限公司新建生产玻璃纤维板绝缘板项目

建设单位：苏州台耀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东桥爱民路 6 号

建设性质：新建

总投资：该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

本项目为苏州台耀绝缘材料有限公司新建生产玻璃纤维板绝缘板项目，项目选址在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东桥爱民路 6 号，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企业通过租赁苏州格林热能设备有限公司现有厂房进行产品的生产，共租赁生产车间 2000 平方米。本项目职工人数 15 人，全年工作 300 天，实行三班制，每班 8 小时工作制度。

拟建项目具体地理位置见附图 1，厂区平面布置见附图 2，项目周围 300 米环境简况见附图 3。

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见下表 1-5，公用及辅助工程见下表 1-6。

**表 1-5 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序号	工程名称	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年产量）	年运行时数
1	生产车间	玻璃纤维板绝缘板	2000t	2400 小时

**表 1-6 公用及辅助工程**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贮运工程	原料仓库	50 平方米	一周原料储存量
	成品仓库	50 平方米	一周原料储存量
公用工程	给水	1350 吨/年	由自来水公司提供
	排水	生活污水 1080 吨/年	进入苏州市相城区东桥集中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尾水经浒东河排入京杭运河。
	供电	15 万 KWh/a	由供电所提供
	绿化	依托租赁方	依托租赁方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进入苏州市相城区东桥集中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尾水经浒东河排入京杭运河。	达标排放
	废气治理	加强车间通风	达标排放
	噪声治理	隔声、减振、合理布局	达标排放
	固废堆场	10 平方米	固废临时堆场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租用苏州格林热能设备有限公司已建厂房作为生产场所，不存在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 一、厂界周围环境情况

本项目选址于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东桥爱民路 6 号,租用苏州格林热能设备有限公司已建厂房作为生产场所,本项目厂界周围情况:

东面、苏州格林热能设备有限公司已建厂房及空地

北面:苏州格林热能设备有限公司已建厂房

南面:爱民路、华鑫海金属制品

西面:日月企业、苏州优诺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项目周围最近的环境敏感目标为北侧的金坞桥居民,最近距离约 150 米。

### 二、项目选址自然环境概况

**地质、地貌:**拟建项目厂址所在的苏州相城区为长江下游冲积平原区域,四周地势平坦,河道纵横,属典型的江南水乡平原。该区域处于新华夏和第二巨型隆起带与秦岭东西向复杂构造带东延的复合部位,属原古代形成的华南地台,地表为新生代第四纪的松散沉积层堆积。表层耕土在 1 米左右,然后往下是粘土、亚粘土、粉砂土、粘土层等交替出现,平均低耐力为  $15\text{t/m}^2$ 。根据“中国地震裂度区划图(1990)”及国家地震局、建设部地震办(1992)160 号文苏州市 50 年超过概率 10% 的烈度值为 VI 度。地势西高东低,地面标高 4.48-5.20m 左右(吴淞标高)。

**水文:**本区域属太湖水系,紧邻长江,主要河流有大运河、鹅真荡、黄埭荡、元和塘、济民塘、黄花泾等,主要湖泊有阳澄湖、漕湖、太湖。大运河和元和塘是本区的主要航道。

**气候气象:**项目所在地气候为北亚热带海洋性季风气候,四季分明,雨量充沛,无霜期长,季风变化明显,冬季以偏北风为主,夏季以偏南风为主。根据苏州气象台历年气象资料统计:年平均气温:  $15.7^{\circ}\text{C}$ ; 年平均最高气温:  $17^{\circ}\text{C}$ ; 年平均最低气温:  $14.9^{\circ}\text{C}$ ; 年平均风速:  $3.0\text{m/s}$ ; 年最大平均风速:  $4.7\text{m/s}$ (1970、1971、1972 年); 年最小平均风速:  $2.0\text{m/s}$ (1952 年); 历年出现频率最大的风向为 SE, 年平均达 12%(51-80 年); 年平均相对湿度: 80%; 年平均降水量:  $1099.6\text{mm}$ ; 最大年降水量:  $1554.7\text{mm}$ (1957 年); 最小年降水量:  $600.2\text{mm}$ (1978 年); 年平均气压:  $1016.1\text{hpa}$ ; 年平均无霜日: 248 天(51-80 年); 年频率最大风向 SE。

**植被、生物多样性：**随着人类的农业开发，项目所在区域的自然生态环境早已被人工农业生态环境所替代。主要作物是水稻、三麦、油菜，蔬菜主要有叶菜、果菜、茎菜、根菜和花菜等大类几十个品种。树木主要有槐、杉、桑、柳和杨等树种，另外还有野生的灌木、草类植物等存在。目前该地区主要野生动物有昆虫类、鼠类、蛇类和飞禽类等；主要的水生植物有浮游植物（蓝藻、硅藻和绿藻等）、挺水植物（芦苇、蒲草等），浮叶植物（金银莲花和野菱）和漂浮植物（浮萍、槐叶萍、水花生等）。主要的底栖动物有环节动物（水栖寡毛类和蛭类），竹节动物（蟹、虾等），软体动物（田螺、河蚬和棱螺等）；野生和家养的鱼类有草鱼、青鱼、鲢鱼、鲫鱼、黑鱼、鳊鱼等几十种。



###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相城区位于苏州市区北部，2001年2月28日经国务院批准，撤销吴县市，分设吴中区、相城区。相城区人民政府驻元和街道。截止2014年，相城区下辖6个街道：元和街道、太平街道、黄桥街道、北桥街道、漕湖街道、北河泾街道，4个镇：望亭镇、黄埭镇、渭塘镇、阳澄湖镇。1个省级经济开发区、1个旅游度假区和1个高铁新城，总面积496平方公里。截至2015年底，相城区户籍人口405400人，外来人口近49万人。相城因春秋吴国大臣伍子胥在阳澄湖畔“相土尝水，象天法地”、“相其他，欲筑城于斯”而得名。相城区现已形成机械、电子、建材、纺织、化工、农产品加工等10多个大类的工业体系。电子信息、精细化工、新材料和光电一体化等新兴支柱产业正在崛起。相城区已经建成了14个园区、开发区，为中外投资者打造了新的投资载体。2015年，全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605.16亿元，同比增长7.4%；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突破70亿元，同口径增长9.5%；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500.62亿元，增长8.8%，实现工业总产值1450.37亿元，主要经济指标增幅保持了全市前列。截至2015年底，全区共有6家企业上市，11家企业新三板挂牌。新材料、新能源、装备制造、生物医药、节能环保、新一代电子信息等新兴产业群方兴未艾；中国汽车零部件（苏州）产业基地、苏州阳澄湖数字文化创意产业园、太平街道省级精密制造产业基地、苏州（中国）婚纱城、苏州小外滩婚庆文化旅游基地、相城区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省级阳澄湖生态休闲旅游度假区、阳澄湖国际科技园、潘阳工业园、苏州相城生物科技产业园等快速崛起；高端制造业、现代服务业、文旅产业、有机农业并驾齐驱；新产业领路、新城市领跑、新人才领军，相城在“后工业化”时代中筑就了一方产业新高地，已成为苏州最具发展潜力和活力的区域之一。

相城区经济科技教育发达，整体推进素质教育，高标准、高质量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全市小学入学率、巩固率和毕业率都达到100%，初中入学率、巩固率和毕业率分别达到100%、99.97%和99.33%。初中毕业生升学率为95.63%，应届高中毕业生升学率达88.45%。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41.06%，实现了高等教育大众化，并向普及化加速迈进。本区传统文化浓郁，传统文化事业蒸蒸日上，传统的文化包括昆剧、评弹等均得到传承和发展；现代文化发达，各类文艺演出场次较多。

黄埭镇全镇总面积56平方公里(2009年)[4]，镇中心区域位于北纬31°28'24"，

东经 120°31'32"。东与蠡口、渭塘两镇为邻，南与黄桥镇相接，西与东桥镇、无锡后宅镇相连，北隔漕湖与北桥镇相望。东距上海市 100 公里，南距苏州市 14.5 公里，西距无锡市 30 公里、至硕放机场 10 公里，北至张家港港区 60 公里。地处苏州、无锡和上海大都市经济区圈内，距沪宁高速公路东桥道口和陆慕道口的距离分别为 3 公里和 12 公里，距 312 国道 10 公里。

2016 年，黄埭镇完成地区生产总值 165 亿元，是 2011 年的 1.9 倍，年均增长 13.9%；实现工业总产值 500.2 亿元，是 2011 年的 1.6 倍，年均增长 9.4%；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76.1 亿元，是 2011 年的 2.1 倍，年均增长 16%；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15 亿元，是 2011 年的 1.8 倍，年均增长 12.9%，总量、增幅位居全区前列；村均稳定性收入达 785 万元，年均增长 14.8%；农民人均纯收入达 3.0 万元，年均增长 12.0%。完成新建重点工业项目 67 个，累计完成投资 90.05 亿元，完成纯技改项目 108 个，累计完成投资 23.16 亿元。培育“小巨人”工业企业 24 家，2 家企业入围中国民营企业 500 强。新增上市（挂牌）企业 10 家、新增销售超亿元企业 34 家。新增省高新技术企业 41 家、省民营科技企业 78 家、省高新技术产品 207 个、省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42 家。获评省、市、区科技领军人才 7 名。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达 30 件，新增驰名、著名商标 11 件。成立中科院南京分院相城健康产业育成中心和中科院过程工程研究所国家生化工程技术中心相城分中心，打造春申国际科创园。成功创建省级科普示范乡镇和省级创新型试点乡镇，获批筹建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启动万亩循环农业示范园建设，完成智慧农业控制中心、新能源智能大棚和农机机库建设，完成“四个百万亩”落地任务，获批市级现代农业示范园。成立浙江大学新农村发展研究院合作基地。推进精品林果基地建设，开发猕猴桃、梨、黄桃等优质农副产品。依托冯梦龙文旅项目，推动农文旅融合发展。完成社区股份合作社“股权固化”改革，实现农村分红全覆盖。组建联胜置业公司和双桥农业公司。

##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 1、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本次评价大气环境现状资料引用《2016 年度苏州市环境状况公报》中的相关资料：市区环境空气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细颗粒物年均浓度、一氧化碳日平均浓度和臭氧日最大 8 小时平均浓度分别为 17 微克/立方米、51 微克/立方米、72 微克/立方米、46 微克/立方米、1.5 毫克/立方米和 167 微克/立方米，除二氧化硫和一氧化碳达标外，其余四项污染物均未达标。

### 2、地面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次评价地表水环境现状资料引用《2016 年度苏州市环境状况公报》中的相关资料：苏州市地表水污染属综合型有机污染。影响全市河流水质的主要污染物为氨氮和总磷，影响全市湖泊水质的主要污染物为总氮和总磷。

全市地表水环境质量总体处于轻度污染状态。列入江苏省“十三五”水环境质量目标考核的 50 个地表水断面中，水质达到 II 类断面的比例为 16.0%，III 类为 48.0%，IV 类为 26.0%，V 类为 10.0%，无劣 V 类断面。

###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次评价声环境现状资料引用《2016 年度苏州市环境状况公报》中的相关资料：苏州市声环境质量总体较好。区域环境噪声总体为二级（较好），道路交通噪声总体为一级（好），各类功能区声环境昼、夜间达标情况基本保持稳定。

### 4、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该区域的生态环境已大部分被人工生态所取代，原始天然植被已转化为次生和人工植被。近年开展的生态公益林改造和绿化造林等生态建设，植被分布多样性有所改善。该区域无珍稀野生动物活动，无文物古迹。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1、地面水环境保护目标是：西塘河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标准，杨家湾、浒东河、京杭运河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水标准；

2、大气环境保护目标是：厂区周围大气环境保持现有水平，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3、声环境保护目标是：项目投产后，区域噪声达《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3类标准，不降低其功能级别。

**表 3-3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名称	方位	距离	规模	环境功能
空气环境	徐家桥	西	260m	约 12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金龙村	西南	225m	约 200 人	
	火烧桥	东南	205m	约 80 人	
	金坞桥	北	150m	约 100 人	
水环境	西塘河	东	3200m	小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杨家湾	北	270m	小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
	浒东河	东	625m	小河	
	京杭运河	西南	2900m	中河	
声 境	厂界外 1 米	—	1m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
生态环境	西塘河（相城区）清水通道维护区	东	3.2km	二级管控 1.09 km <sup>2</sup>	水源水质保护
	望虞河（相城区）清水通道维护区	西北	4.8km	二级管控 2.81km <sup>2</sup>	水源水质保护
	苏州荷塘月色省级湿地公园	东	6.8km	二级管控 0.83km <sup>2</sup>	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本项目距离西塘河（相城区）清水通道维护区约 3200m，因此本项目不在《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中划定的各类生态功能保护区管控范围内。

##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1) 周围大气环境执行：  
常规因子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

**表 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限值表**

污染物	取样时	限值	依据
SO <sub>2</sub>	年均值	60μg/m <sup>3</sup>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日均值	150μg/m <sup>3</sup>	
	一小时均值	500μg/m <sup>3</sup>	
NO <sub>2</sub>	年均值	40μg/m <sup>3</sup>	
	日均值	80μg/m <sup>3</sup>	
	一小时均值	200μg/m <sup>3</sup>	
PM <sub>10</sub>	年均值	70μg/m <sup>3</sup>	
	日均值	150μg/m <sup>3</sup>	

(2) 周围地表水域执行：  
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西塘河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水标准，杨家湾、浒东河、京杭运河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水标准，其中 SS 参照执行《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 三级、四级标准。

**表 4-2 地表水质量标准限值表**

污染物	PH	COD	BOD <sub>5</sub>	氨氮	总磷	SS
III类标准限值	6~9(无量纲)	20	4	1.0	0.2	30
IV类标准限值	6~9(无量纲)	30	6	1.5	0.3	60

(3) 周围区域声环境执行：

**表 4-3 环境噪声标准限值表**

类别	昼间 Leq[dB(A)]	夜间 Leq[dB(A)]	依据
3类	65	55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标准

(1) 项目废水排放标准执行：

本项目生活污水执行苏州市相城区东桥集中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污水厂尾水（COD、氨氮、总磷）排放标准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中城镇污水处理厂表 2 中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DB32/1072-2007 未列入项目（pH 和 SS）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的一级 A 标准。

**表 4-4 污水排放标准 单位:mg/L**

排放口名称	执行标准	污染物名称	标准限值	单位
项目排放口	苏州市相城区东桥集中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PH	6~9	无量纲
		COD	≤200	mg/L
		SS	≤150	mg/L
		NH <sub>3</sub> -N	≤15	mg/L
		TP	≤3	mg/L
污水厂排放口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T1072-2007 2 标准	COD	≤50	mg/L
		NH <sub>3</sub> -N	≤5 (8)	mg/L
		TP	≤0.5	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 2）表 1 一级 A 标准	pH	6~9	无量纲
		SS	≤10	mg/L

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2)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营运期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标准限值见表 4-5：

**表 4-5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种类	执行标准	指标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制(周界外浓度最高点)mg/m <sup>3</sup>
				排气筒 m	二级	
废气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其他行业	VOCs	80	15	10	2.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颗粒物	120（其他）	15	3.5	1.0

(3) 项目噪声排放标准执行：

**表 4-6 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种类	执行标准	类别	标准值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	昼间	夜间
			65dB (A)	55dB (A)

## 总量控制因子和排放指标:

### (1) 总量控制因子

按照国家和省总量控制的规定, 结合本项目排污特征, 确定本项目的总量控制因子以及考核因子为:

水污染物因子: COD、SS、氨氮、TP; 根据《关于印发江苏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区域平衡方案审核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苏环办【2011】71号), “办法”对COD、NH<sub>3</sub>-N实施总量控制。其中COD、氨氮为总量控制因子, SS、TP为考核因子。

### (2) 项目总量控制建议指标

表 4-7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单位: t/a)

种类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削减量 (t/a)	排放量 (t/a)	
				接管量	外环境
废水	水量	540	0	540	540
	COD	0.108	0	0.108	0.027
	SS	0.081	0	0.081	0.0054
	氨氮	0.0081	0	0.0081	0.0027
	TP	0.00162	0	0.00162	0.00027
废气	VOCs	2.7	2.43	0.27	
固废	一般固废	2.5	2.5	0	
	生活垃圾	4.5	4.5	0	

### (3) 总量平衡途径

本项目生活排污水进入苏州市相城区东桥集中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以及《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T1072-2007 表 1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后经浒东河排入京杭运河, 废水污染物在苏州市相城区东桥集中污水处理厂内平衡。

本项目 VOCs 排放量为 0.27t/a, 在相城区范围内平衡。

本项目固体废物排放量为零。



##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图简述（图示）：

### 1. 产品工艺流程及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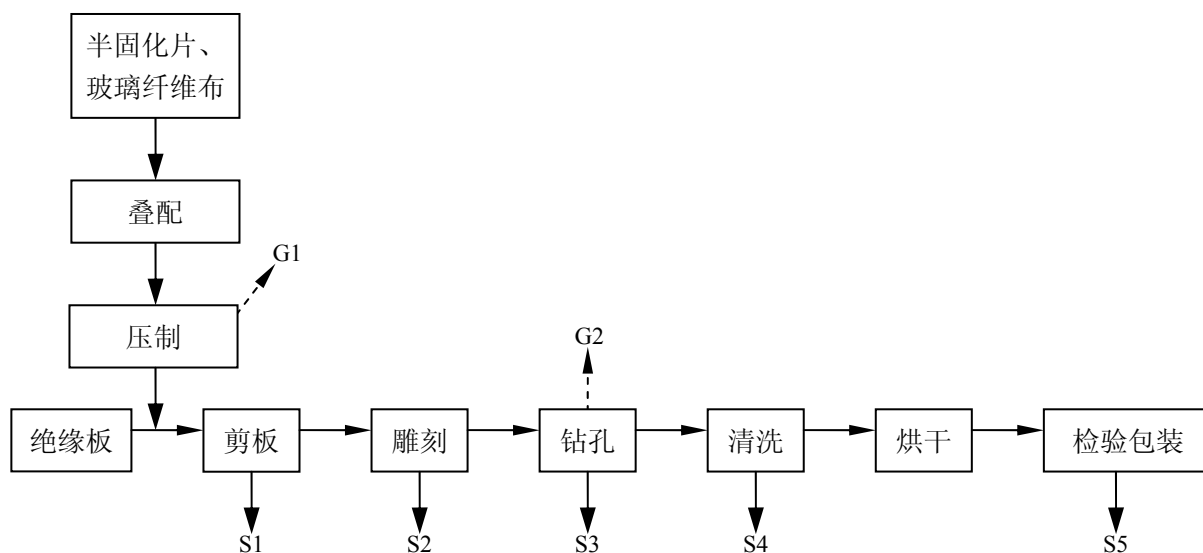


图 5-1 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图

流程说明：

(1) 叠配：将购买的半固化片和玻璃纤维布按照客户订单的要求进行叠配。

(2) 压制：将叠配好的原辅材料放置在热压机上进行热加工，加工温度控制在 150℃，加热时间为 3 小时。该工序加热过程中会产生有机废气 G1。

(3) 剪板：将压制加工的部件或者直接购买的绝缘板放置在剪板机、锯板机等设备上进行处理，剪板工序采用湿法加工工艺，通过水流吸收剪板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剪板过程中产生的废水经多级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该工序产生废边角料 S1。

(4) 雕刻：将剪切成不同规格的部件放置在雕刻机上，根据客户订单的要求进行雕刻、打磨加工，雕刻工序采用湿法加工工艺，通过水流吸收雕刻过程中产生的粉尘，雕刻过程中产生的废水经多级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该工序产生废边角料 S2。

(5) 钻孔：根据客户订单的要求，通过钻床对部分绝缘材料进行打孔，方便客户安装。该工序打孔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粉尘 G2 及废边角料 S3。

(6) 清洗：对加工好的绝缘材料进行清洗加工，清洗废水由企业收集经多级沉淀

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该工序产生废水处理污泥 S4。

(7) 烘干：将清洗好的绝缘材料放置在烘箱内进行低温烘干，温度控制在 60℃，烘干时间为 1 小时。

(8) 检验包装：对产品进行检查，合格产品进行包装加工，不合格产品作为固废进行处理。该工序产生不合格品 S5。

## 二、污染源分析：

废气——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压制过程中挥发少量有机废气和钻孔过程中产生的少量颗粒物废气。

废水——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产生的生活污水。

噪声——本项目的噪声污染源为生产设备运转时产生的机械噪声。

固废——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不合格品、废边角料、废水处理污泥、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

**主要污染工序：**

1、废水：

项目运营过程中对颗粒物废气进行吸收的废气处理装置所产生的废水由企业收集后通过多级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每月定期补充损耗 2.5t。

本项目用水主要包括职工生活用水。本项目职工 15 人，不提供住宿。根据《建筑给水设计规范》（GB50015-2003），员工用水定额为 150L/人·天，一年以 300 天计算，则项目运营期职工用水为 675m<sup>3</sup>/a；生活污水量按照用水的 80%计算，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540m<sup>3</sup>/a。其主要水污染物为 COD、SS、NH<sub>3</sub>-N、TP，其浓度分别为 200mg/L、150mg/L、15mg/L、3mg/L 左右。

建设项目给排水情况见下表：

**表 5-1 建设项目给排水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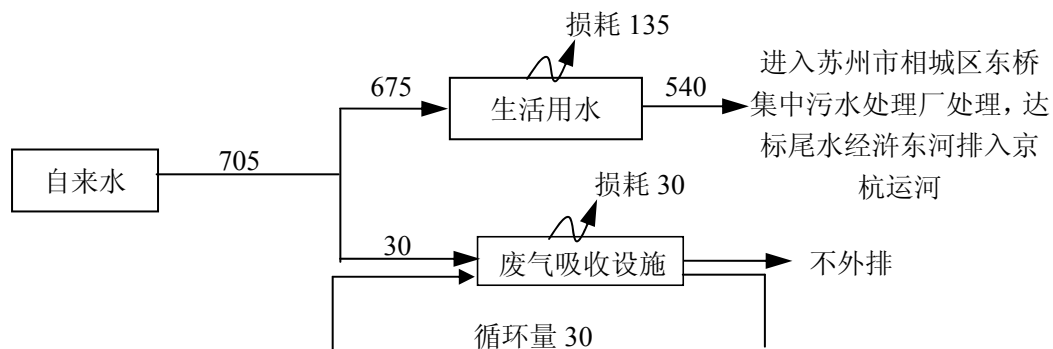
项目	用水系数	数量	用水量 m <sup>3</sup> /d	排水量 m <sup>3</sup> /d	使用天数	年用水量 m <sup>3</sup> /a	年排水量 m <sup>3</sup> /a	排水系数
职工生活用水	150L/人·天	15 人	2.25	1.8	300	675	540	0.8

本项目运营期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5-2。

**表 5-2 建设项目水污染物产生和排放情况表**

废水名称	污水产生量(m <sup>3</sup> /a)	污染物产生量			排放方式及去向	污染物排放量	
		污染物名称	浓度(mg/L)	产生量(t/a)		排放标准(mg/L)	排放量(t/a)
职工生活污水	540	COD	200	0.108	进入苏州市相城区东桥集中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尾水经浒东河排入京杭运河	200	0.108
		SS	150	0.081		150	0.081
		氨氮	15	0.0081		15	0.0081
		总磷	3	0.00162		3	0.00162

水平衡：



**图 5-2 项目水平衡图 (t/a)**

2、废气：

①有机废气 G1

项目压制过程中半固化片受热产生VOCs，产生量约 3t/a，经集气罩收集后（收集率为 90%），经配套的光氧催化净化装置（去除效率约为 90%）处理后通过 15m高排气筒排放。集气罩风量为 3000Nm<sup>3</sup>/h。未收集到的 10%的VOCs废气则通过车间通风系统无组织排放，其排放量约为 0.3t/a。

②粉尘废气 G2

项目钻孔过程中产生少量粉尘颗粒物废气，建设单位安装移动式布袋除尘器进行净化处理，该设备内部高压风机在吸气臂罩口处形成负压区域，颗粒物废气在负压的作用下由吸气臂进入布袋，将颗粒物颗粒过滤在布袋内。该装置收集效率达到 70%以上，经过收集的颗粒物几乎可以完全被截留，但另 30%未能被收集的为无组织排放，无组织排放量为 0.05t/a。

表 5-3 有组织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

编号	污染源		污染因子	产生			采取的处理方式	排放			排放参数
	工段	风量 m <sup>3</sup> /h		浓度 mg/m <sup>3</sup>	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浓度 mg/m <sup>3</sup>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有机废气 G1	压制	3000	VOCs	375	1.125	2.7	活性炭吸附	37.5	0.1125	0.27	1#排气筒(15m)

表 5-4 无组织废气产生环节和具体产生状况

序号	污染源位置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t/a)	面源面积 (m <sup>2</sup> )	面源高度 (m)
1	压制	VOCs	0.3	500	3
2	钻孔	颗粒物	0.05	500	3

3、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剪板机、铣床、雕刻机等设备运转时产生的机械噪声；其噪声源强在 75~85dB(A)左右。主要设备的噪声源强如下表所示。

表 5-5 生产设备噪声源强表

噪声源名称	数量（台/套）	源强 dB（A）	防治方案
剪板机	2	80	隔声、减振、合理布局
铣床	2	80	隔声、减振、合理布局
麦迪克雕刻机	2	85	隔声、减振、合理布局
自动锯板机	1	85	隔声、减振、合理布局
清洗机	2	75	隔声、减振、合理布局
冲床	1	85	隔声、减振、合理布局
瑞雕雕刻机	5	85	隔声、减振、合理布局

锯板机	2	85	隔声、减振、合理布局
精雕雕刻机	2	85	隔声、减振、合理布局
钻床	2	75	隔声、减振、合理布局

通过隔声、合理布局、安装减振底座等措施，可使项目产生的噪声源强削减20~25dB（A）不等，以减轻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上述措施到位时，厂界噪声可达标排放。

#### 4、固体废弃物：

##### （1）固体废物产生情况分析：

废边角料（S1、2、3）：来源于剪板、雕刻、钻孔工序，产生量约为 1t/a，集中收集后出售；

污泥（S4）：来源于剪板、钻孔、清洗工序产生的废水处理污泥。其中剪板、钻孔工序采用湿法加工工艺，通过水流吸收加工过程中产生的粉尘；清洗工序中产生的清洗废水与加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一起经多级沉淀处理后产生污泥，产生量约为 1 t/a，污泥主要成份为固体原料加工产生的粉末颗粒，属一般固废，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不合格品（S5）：来源于检验工序，产生量约为 0.5t/a，集中收集后出售；

生活垃圾：来源于职工日常生活，本项目劳动定员 15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1kg/(人·d)计，全年按 300 天计。则本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4.5t/a；

本项目固废产生情况见表 5-5。

**表 5-6 项目产生固废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t/a)
1	废边角料	剪板、雕刻、钻孔	固态	塑料	1
2	污泥	剪板、钻孔、清洗	固态	塑料	1
3	不合格品	检验	固态	塑料	0.5
4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固态	办公废物	4.5

##### （2）固体废物属性判别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导则行》的相关规定（判依据表一作业方式和二所列原因进行，如果一个物质、物品或材料以表一中列出的作业方式进行，并满足表二列出的一个或多个原因可判定为固废，表一与表二必须结合使用，不能单独用于固废鉴定），环评对建设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进行属性判定，详见表 5-6。

**表 5-7 项目固体废物属性判别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t/a)	种类判定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范围	依据

1	废边角料	剪板、雕刻、钻孔	固态	塑料	1	√	/	试行中二（一）（2）	试行中三（一）表一 R11 和表二 Q1
2	污泥	剪板、钻孔、清洗	固态	塑料	1	√	/	试行中二（一）（2）	试行中三（一）表一 R11 和表二 Q10
3	不合格品	检验	固态	塑料	0.5	√	/	试行中二（一）（2）	试行中三（一）表一 R11 和表二 Q2
4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固态	办公废物	4.5	√	/	试行中二（一）（4）	试行中三（一）表一 D1 和表二 Q1

### （3）危险废物属性判别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以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判定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是否属于危险废物，详见表 5-7。

**表 5-8 项目固废危险废物属性鉴定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1	废边角料	一般固废	剪板、雕刻、钻孔	固态	塑料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年）	—	86	—	1
2	污泥	一般固废	剪板、钻孔、清洗	固态	塑料		—	86	—	1
3	不合格品	一般固废	检验	固态	塑料		—	86	—	0.5
4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固态	办公、生活废物		—	99	—	4.5
合计										7

### （4）固废治理方案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边角料、不合格品属于一般固废，收集外售处置；污泥属于一般固废，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职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以上固废均得到妥善安全处理处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各类固废处置去向具体见表5-8。

**表5-9 固废排放及治理方案**

序号	名称	属性	废物代码	产生量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单位
1	废边角料	一般固废	86	1	外售处理	固废处理公司
2	污泥	一般固废	86	1	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环卫部门
3	不合格品	一般固废	86	0.5	外售处理	固废处理公司
4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99	4.5	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环卫部门

##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种类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产生量 (t/a)	产生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量 (t/a)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 去向	
大气 污染物	有组织 排放	VOCs	2.7	375	0.27	37.5	1#排气筒	
	无组织 排放	VOCs	0.3t/a		0.3t/a		大气	
		颗粒物	0.05t/a		0.05t/a			
水 污染物		污染物 名称	废水 量 t/a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 度 mg/L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COD	540	200	0.108	200	0.108	苏州市相城区 东桥集中污水 处理厂
		SS		150	0.081	150	0.081	
		NH <sub>3</sub> -N		15	0.0081	15	0.0081	
		总磷		3	0.00162	3	0.00162	
固体 废弃物		污染物 名称	产生量 t/a	处理处 置量 t/a	综合利 用量 t/a	外排量 t/a	备注	
	一般固废	废边角料	1	1	0	0	外售处理	
		污泥	1	1	0	0	委托环卫部门 收集处理	
		不合格品	0.5	0.5	0	0	外售处理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4.5	4.5	0	0	委托环卫部门 收集处理	
噪声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剪板机、铣床、雕刻机等设备运转时产生的机械噪声；其噪声源强在 75~85dB(A)左右。经过一定的防振降噪的工程措施后，车间噪声经过车间壁的阻隔和厂区的距离衰减后，对厂界的影响不显著。</p>							
<p>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p> <p>本项目位于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东桥爱民路 6 号。本项目建成投产后所产生的环境污染物少，经过适当的控制治理，不会对区域的生态环境造成影响。按当地总体规划的要求，区内绿化良好，植被得到一定程度的恢复，对区域生态影响不显著。</p>								

## 环境影响分析

### 施工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本项目租用苏州格林热能设备有限公司已建厂房作为生产场所，没有土建施工，不产生土建施工的相关环境影响如机械噪声和扬尘等污染问题。但在设备安装过程会产生一些机械噪声，源强峰值可达 85-100 分贝，因此，为控制设备安装期间的噪声污染，施工单位应尽量采用低噪声的器械，避免夜间进行高噪振动操作，从而减轻对厂界周围声环境的影响。另外设备安装期间产生生活污水应排入污水管网，生活垃圾应及时收集处理，设备安装期产生的固废应妥善处理，能回用的应回用，不能回用的应根据固废的性质不同交由不同的处理部门处理。设备安装期的影响较短暂，随着安装调试的结束，环境影响随即停止。



##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 1、地面水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建设方提供的资料以及工程分析，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员工产生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540t/a，主要污染物为COD、SS、NH<sub>3</sub>-N、TP。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到苏州市相城区东桥集中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尾水排入京杭大运河。

#### (1)污水处理厂概况

苏州市相城区东桥集中污水处理厂设计总规模 20000m<sup>3</sup>/d，位于相城区黄埭镇东桥开发区，总投资 700 万元。东桥污水厂服务范围为东桥工业园及东桥镇镇区及附近居民村落。整个污水管长度约 10 公里，服务人口 1.2 万人左右。该工程分为二期，一期工程设计规模为 10000 m<sup>3</sup>/d，于 2007 年 10 月开工建设，并于 2008 年 11 月投入试运行。目前，苏州市相城区东桥集中污水处理厂日平均处理水量 7000 m<sup>3</sup>/d。该工程全套采用预处理、生化、物化三级处理工艺，其中生化处理工艺为A<sup>2</sup>/O法。处理后污水厂尾水达到《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T1072-2007)标准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一级A标准。

#### (2)污水处理厂处理工艺

该污水处理厂采用A<sup>2</sup>/O工艺，工艺流程见图 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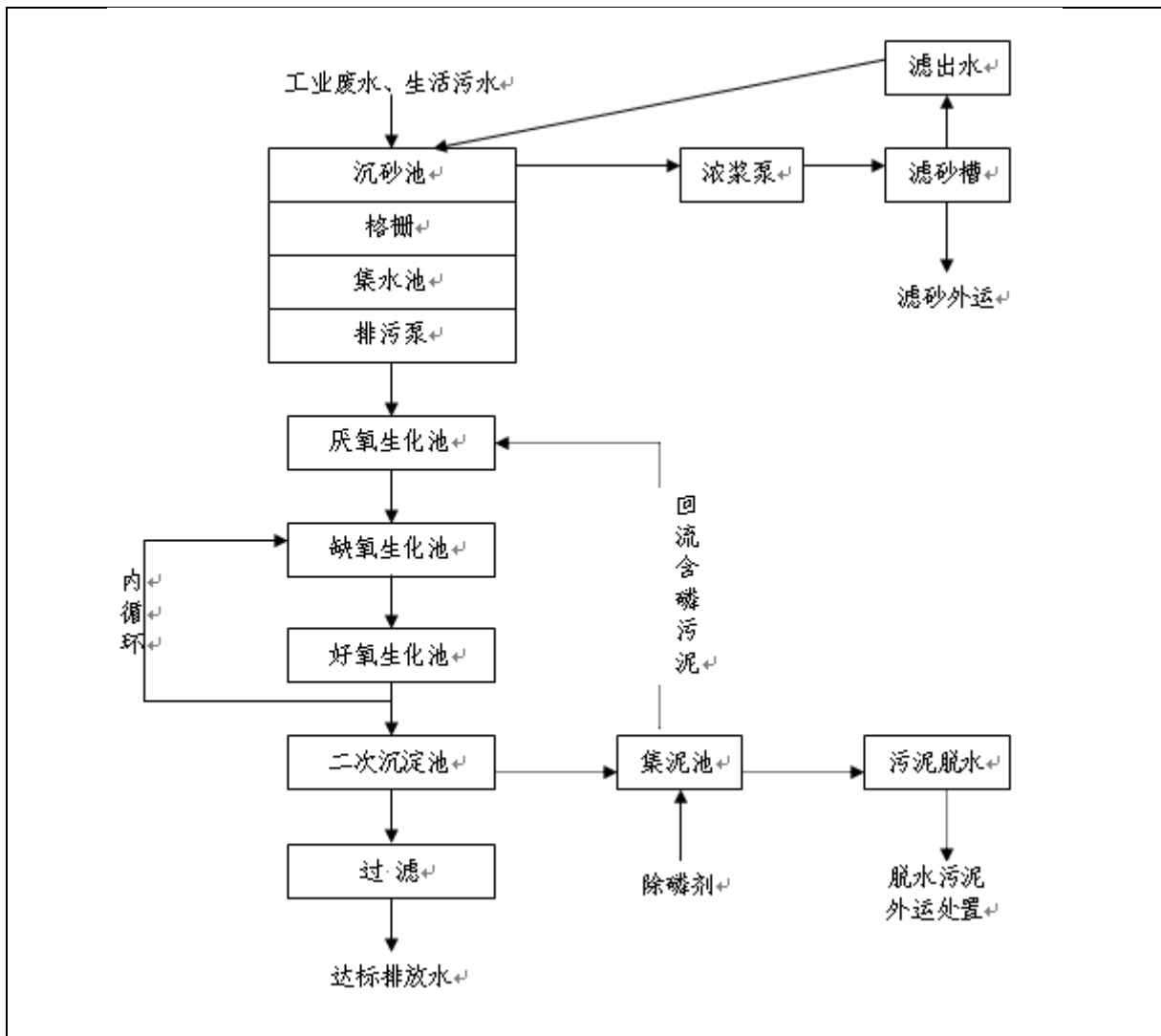


图 7-1 东桥集中污水厂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该项目废水进入污水处理厂的可行性分析：

(1)水量分析：本项目排入污水厂的水量为 540m<sup>3</sup>/a (1.8m<sup>3</sup>/d)，污水厂设计处理能力 1.0 万m<sup>3</sup>/d，目前接管量约 7000m<sup>3</sup>/d，因此污水厂有余量接纳本项目废水。

(2)水质分析：本项目排入废水水质简单（仅为生活污水），污染物浓度低，满足污水厂接管要求，可直接排入污水厂。即本项目排放的废水不会影响污水厂的处理效果。

(3)管网建设：本项目在东桥污水厂的服务范围内，管网已铺至项目所在地。

综上所述，本项目废水排入东桥集中污水处理厂处理从接管水量水质等方面均是可行的。

##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为了较为准确了解废气排放对周围环境空气的影响，利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

则《大气环境》(HJ2.2-2008)中推荐的估算模式(SCREEN3 模式)进行了简单的预测。

预测公式如下：

$$C = \left( \frac{Q}{2\pi U \sigma_y \sigma_z} \right) \cdot F$$

$$F = \sum_{n=-k}^{+k} \left\{ \exp \left[ -\frac{(2nh - H_e - Z)^2}{2\sigma_z^2} \right] + \exp \left[ -\frac{(2nh + H_e - Z)^2}{2\sigma_z^2} \right] \right\}$$

预测源强：

表 7-1 本项目点源废气排放情况

排气筒	污染指标	排气筒高度 (m)	排气筒内径 (m)	排气量 (m <sup>3</sup> /h)	废气出口温度 (k)	评价因子源强 (g/s)
1#	VOCs	15	0.4	3000	293	0.0104

表 7-2 无组织废气排放参数

序号	所在车间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g/s)	面源长度 (m)	面源宽度 (m)	面源高度 (m)
1	生产车间	VOCs	0.0115	50	40	3
2	生产车间	颗粒物	0.00193	50	40	3

预测结果：

表 7-3 废气预测结果统计

污染物名称		最大落地浓度 (mg/m <sup>3</sup> )	出现距离 (下风向)	最大占标率
生产车间有组织	VOCs	0.002206	254m	0%
生产车间无组织	VOCs	0.1506	51m	7.53%
	颗粒物	0.02528	51m	2.53%

####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08)明确：“为保护人群健康，减少正常排放条件下大气污染物对居住区的环境影响，在项目厂界以外设置的环境防护距离”。环保部环境工程评估中心公布了该计算模式，本环评针对未被收集的甲苯二异氰酸酯和颗粒物废气进行测算。测算结果列于表 7-4 中，计算结果表明，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表 7-4 本项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测算

污染源位置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排放量 g/s	面积m <sup>2</sup>	空气质量标准mg/m <sup>3</sup>	模式计算距离 (m)
1#排气筒	VOCs	0.0104	2000	80	无超标点
生产车间	VOCs	0.0115		2.0	无超标点
无组织	颗粒物	0.00193		1.0	无超标点

由表 7-4 可知，项目产生的废气无超标点，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 ◆ 卫生环境保护距离

本次环评在进行大气环境保护距离分析的基础上再从安全、卫生角度考虑设置一定的卫生防护距离的方法以控制对环境的影响，预测采用的模式如下：

$$\frac{Q_c}{C_m} = \frac{1}{A} (BL^c + 0.25 r^2)^{0.5} L^D$$

$C_m$  -----标准浓度限值，mg/m<sup>3</sup>

$L$  -----卫生防护距离，m

$r$  ----- 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等效半径，m

ABCD-----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

$Q_c$  -----无组织排放量可达到的控制水平，kg/h

计算结果为：

表 7-5 卫生防护距离测算

污染源位置	污染物名称	计算距离 (m)	需设距离 (m)	整个车间需设距离 (m)
生产车间	VOCs	0.517	50	100
	颗粒物	0.141	50	

由上表可见，根据 GB/T13201-91 规定，卫生防护距离必须取整数，根据卫生防护距离设置的相关要求，每种污染指标最低需要设置的卫生防护距离为 50m，当两种或两种以上不同有毒污染指标需要设置的卫生防护距离处于同一级别时，排放不同污染物的所在车间或单元需要设置的卫生防护距离应高一级别，非甲烷总烃为多种物质的统称，因此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以整个生产区域作为起算点，需要设置 100m 的卫生防护距离。

现场调查和经过对项目所在地土地利用的相关规划，本项目位于工业园区，周围 100m 范围内没有居民、学校、医院等敏感点保护目标分布，同时要求在周围地块的未来建设当中，防护距离内不应新建敏感点保护目标。

综上所述，本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后对大气环境的总体影响微弱，不会改变现有空

气质量类别。

### 3、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剪板机、铣床、雕刻机等设备运转时产生的机械噪声；其噪声源强在 75~85dB(A)左右。拟采取的治理措施：（1）在设备选型时采用低噪音、震动小的设备；（2）合理布局车间，在总平面布置中注意将噪声车间与厂界保持足够的距离，使噪声最大限度地随距离自然衰减；（3）噪声设备置于室内，房间墙壁做成吸音、隔声墙体。在采取以上有效的降噪措施后，本项目建成后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 4、固体废弃物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废边角料、不合格品、污泥、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边角料、不合格品属于一般固废，收集外售处置；属于一般固废，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职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拟建项目投产后，固体废物可全部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也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 5、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距离太湖约 10 公里，位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第四十五条，对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内禁止下列活动：

（一）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

（二）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

（三）向水体排放或者倾倒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

（四）在水体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有害污染物的车辆、船舶和容器等；

（五）使用农药等有毒物毒杀水生生物；

（六）向水体直接排放人畜粪便、倾倒垃圾；

（七）围湖造地；

（八）违法开山采石，或者进行破坏林木、植被、水生生物的活动；

（九）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本项目从事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最终进入苏州市相

城区东桥集中污水处理厂处理。不新增排污口，不属于直接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项目，因此本项目符合《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的有关规定，满足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要求。

#### 6、太湖流域管理条例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距离太湖约 10 公里，根据《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已经 2011 年 8 月 24 日国务院 169 次常务会议通过，现予公布，自 2011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第二十八条，禁止在太湖流域设置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水环境综合治理要求的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现有的生产项目不能实现达标排放的，应当依法关闭。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最终进入苏州市相城区东桥集中污水处理厂处理。不新增排污口，不属于直接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项目，因此本项目符合《太湖流域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

#### 7、苏州市阳澄湖水源水质保护条例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东桥爱民路 6 号，不在阳澄湖准保护区内，符合《苏州市阳澄湖水源水质保护条例》中相关规定。

#### 8、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2013 年 7 月）中红线区域范围二级管控区明确了“西塘河（相城区）清水通道维护区范围：西塘河水体及沿岸 50 米范围（不包括已建工业厂房和潘阳工业园区规划用地）”根据调查，本项目距离西塘河（相城区）清水通道维护区 3200 米，不在红线管制区，因此符合规划。

##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染物	1#排气筒 (15m)	VOCs	光氧催化净化装置	达标排放
	无组织排放	VOCs、颗粒 物	加强车间通风措施	
水 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	生活污水进入苏州市相城区东桥集中污水处理厂	达标排放
		SS		
		NH <sub>3</sub> -N		
		总磷		
电和射离电 辐磁射辐	无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废边角料	出售给外 单位综合利用	不产生二次污染
		污泥	环卫部门处理	
		不合格品	出售给外 单位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处理	
噪声	剪板机、铣床、 雕刻机等设备	运转噪声	置于室内减震、隔 声、降噪、合理布 局等。	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 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的3 类标准限值
其他	无			
<p>生态保护措施及效果：</p> <p>生态保护措施：尽可能增加绿地面积，绿地的建设有益于改善该厂区的空气质量。</p> <p>预期效果：本工程环保投资约 10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0.5%，其防治污染和改善生态环境的环保投资及建设内容有效。</p>				

## 结论和建议

### 结论:

苏州台耀绝缘材料有限公司选址于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东桥爱民路6号，项目租用苏州格林热能设备有限公司已建厂房作为生产场所，厂房面积2000平方米，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项目投资2000万元新建生产玻璃纤维板绝缘板2000t项目，项目建成投产后，员工人数15人，工作班制实行三班制，8小时工作制，预计全年工作日约为300天。

#### 1、产业政策相符性

本项目属于[C3061] 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订）[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9号，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七日]中所规定鼓励、淘汰和限制类，为允许类，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苏政办发[2013]9号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号）中的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为允许类；且不属于苏州市人民政府文件中（《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年本）》苏府【2007】129号）规定的限制、禁止和淘汰类，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的产业政策。

#### 2、用地性质与规划相容性

苏州台耀绝缘材料有限公司选址于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东桥爱民路6号，该地块属规划中的工业用地，符合黄埭镇土地利用规划；本项目距离太湖约10公里，属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符合《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和《太湖流域管理条例》中相关规定；本项目位于元和塘以西，不在阳澄湖准保护区内，符合《苏州市阳澄湖水源水质保护条例》中相关规定；本项目所处位置不属于《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中的一级、二级管控区，符合《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中相关规定。

#### 3、区域环境现状

##### ①大气环境

本区域空气环境质量良好，空气质量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 ②水环境质量



西塘河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水标准, 杨家湾、浒东河、京杭运河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水标准, 其中 SS 参照执行《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 三级、四级标准。

### ③声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地块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的 3 类标准, 声环境质量较好。

## 4、污染防治措施与污染物达标排放可行性

废水: 本项目无工业废水产生; 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员工产生的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540t/a, 主要污染物为 COD、SS、NH<sub>3</sub>-N、TP, 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苏州市相城区东桥集中污水处理厂处理, 经苏州市相城区东桥集中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以及《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T1072-2007 表 1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主要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后经浒东河排入京杭运河。

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 VOCs 废气 0.27t/a, 废气经处理后达到相应的有组织排放标准要求, 无组织排放的 VOCs、颗粒物废气均能达到相应的无组织排放标准。

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剪板机、铣床、雕刻机等设备运转时产生的机械噪声; 其噪声源强在 75~85dB(A) 左右。建设方拟采取减震、车间隔声、吸声等处理措施和自然衰减后, 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3 类标准要求。

固废: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边角料、不合格品属于一般固废, 收集外售处置; 属于一般固废,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职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拟建项目固废可全部处置, 不产生二次污染。

## 5 本项目对环境的影响分析

①废水: 本项目无工业废水产生; 生活污水进入苏州市相城区东桥集中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达标尾水经浒东河排入京杭运河。

②废气: 本项目 VOCs 废气经处理后达标排放, 废气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弱, 不会改变现有大气环境质量。

③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剪板机、铣床、雕刻机等设备运转时产生的机械噪声; 其噪声源强在 75~85dB(A) 左右。采取隔声、减震处理措施和自然衰减后, 厂

界噪声低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限值,能达标排放。

④固废: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边角料、不合格品属于一般固废,收集外售处置;属于一般固废,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职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拟建项目固废可全部处置,不产生二次污染。

本项目虽产生的一定量的污染物,但都能做到达标排放,因此,本项目的建设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不大,不会产生扰民或其他环境纠纷。

## 6、总量控制

### (1)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途径分析

本项目生活污水最终进入苏州市相城区东桥集中污水处理厂处理,其废水污染物排放指标在污水厂内平衡。

### (2)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途径分析

本项目VOCs排放量为0.27t/a,在相城区范围内平衡。

### (3)固体废弃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实现固体废弃物零排放。

项目污染物产生、削减、排放“三本账”见下表:

**表 9-1 本项目污染物“三本账”一览表**

种类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削减量 (t/a)	排放量 (t/a)	
				接管量	外环境
废水	水量	540	0	540	540
	COD	0.108	0	0.108	0.027
	SS	0.081	0	0.081	0.0054
	氨氮	0.0081	0	0.0081	0.0027
	TP	0.00162	0	0.00162	0.00027
废气	VOCs	2.7	2.43	0.27	
固废	一般固废	2.5	2.5	0	
	生活垃圾	4.5	4.5	0	

**7、结论:**综上所述,通过对本项目所在地区的环境现状评价以及对项目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在落实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措施(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的前提下,认为本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控制在允许范围内,具有环境可行性。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建设单位实际情况基础上开展的,并经与建设单位核实,建设单位在实际建设和运行中必须严格按照申报内容和环评中要求实施,若

有异于申报和环评内容的活动须按照要求另行申报。

表 9-2 “三同时”一览表

苏州台耀绝缘材料有限公司新建生产玻璃纤维板绝缘板项目						
项目名称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建设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环保投资（万元）	完成时间
废气	1#排气筒	VOCs	光氧催化净化装置	达标排放	5	与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开工同时建成运行
	无组织废气	VOCs、颗粒物	加强车间通风			
废水	生活污水	COD SS 氨氮 总磷	生活污水进入苏州市相城区东桥集中污水处理厂	达东桥污水厂接管标准	2	
噪声	剪板机、铣床、雕刻机等设备	噪声	降噪、隔声、减震、合理布局等措施	达标排放	1	
固废	一般固废	废边角料	出售给外单位综合利用	符合相关要求	2	
		污泥	环卫清运			
		不合格品	出售给外单位综合利用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绿化		/		/	/	
环境管理（机构、监测能力等）		专职管理人员		-	-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流量计、在线监测仪等）		/		《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	/	
“以新带老”措施		-		-	-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总量在苏州市相城区东桥集中污水处理厂范围内平衡		-	-	
区域解决问题		-		-	-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		-	-	
环保投资合计					10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 注 释

本报告表应附以下的附图、附件：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项目所在地周围 300 米环境简况图

附件 1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

附件 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咨询表（工业类）及咨询意见

附件 3 厂房租赁合同及房产证

附件 4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审批登记表